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7-028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次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4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并于2017年11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416会议室，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11月30日16:00时）。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方志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2,586.64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7-025号公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增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建设成本，不会对公司本期

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公司追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17-026 号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